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 Energy Tech Co., Ltd.
華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6)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華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華商能源」)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業績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約為62.6百萬美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77.6百萬美元下降約19.3%。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約為15.5百萬美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17.5百萬美元減少約11.5%。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淨溢利約為2.7百萬美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4.8百萬美元減少約43.1%。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盈利為0.09美仙，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之0.15美仙下降40%。
-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收入	3, 4	62,630	77,601
銷售成本		(47,112)	(60,063)
毛利		15,518	17,53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5	1,051	(10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41)	(1,13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0,391)	(10,451)
其他開支		(24)	(137)
經營溢利		4,813	5,715
財務成本	6(a)	(21)	(7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68)	446
除稅前溢利	6	4,424	6,088
所得稅開支	7	(1,643)	(1,304)
期內溢利		2,781	4,784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724	4,786
非控股權益		57	(2)
		2,781	4,784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0.09 美仙	0.15 美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期內溢利	<u>2,781</u>	<u>4,784</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	4,643	(1,655)
-應佔聯營公司和一間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1
隨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3,873</u>	<u>(1,863)</u>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u>8,516</u>	<u>(3,51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1,297</u></u>	<u><u>1,267</u></u>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240	1,269
-非控股權益	<u>57</u>	<u>(2)</u>
	<u><u>11,297</u></u>	<u><u>1,26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4,682	31,364
投資物業		971	1,038
商譽		379	362
無形資產		1,431	1,44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222	15,349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629	1,648
預付款		563	438
遞延稅項資產		1,734	1,647
		<u>46,611</u>	<u>53,289</u>
流動資產			
存貨		41,725	37,184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92,085	101,757
租賃應收款		28,957	33,266
可收回稅項		15	15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	75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0,564	84,100
		<u>253,546</u>	<u>257,081</u>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附註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40,546	50,755
合約負債		34,139	28,167
租賃負債		39,596	45,399
應付稅項		3,077	3,223
		<u>117,358</u>	<u>127,544</u>
流動資產淨值		<u>136,188</u>	<u>129,53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2,799</u>	<u>182,826</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14	3,579
資產淨值		<u>182,285</u>	<u>179,24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418	41,418
儲備		139,754	136,7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81,172	178,191
非控股權益		1,113	1,056
權益總額		<u>182,285</u>	<u>179,247</u>

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匯兌儲備	持作股份 獎勵計劃之 股份儲備	資本儲備	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安全儲備金	公平價值 儲備 (非劃轉)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1,418	250,580	2,161	(19,826)	(3,631)	5,482	627	11,961	813	(3,544)	(111,000)	175,041	783	175,824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	-	-	4,786	4,786	(2)	4,784
其他全面開支	-	-	-	(1,863)	-	-	-	-	-	(1,654)	-	(3,517)	-	(3,517)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1,863)	-	-	-	-	-	(1,654)	4,786	1,269	(2)	1,267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41,418	250,580	2,161	(21,689)	(3,631)	5,482	627	11,961	813	(5,198)	(106,214)	176,310	781	177,091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1,418	250,580	2,161	(23,371)	(3,631)	5,482	627	12,398	2,305	(7,318)	(102,460)	178,191	1,056	179,247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	-	-	2,724	2,724	57	2,781
其他全面收益	-	-	-	3,873	-	-	-	-	-	4,643	-	8,516	-	8,516
全面收益總額	-	-	-	3,873	-	-	-	-	-	4,643	2,724	11,240	57	11,297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¹	-	(4,052)	-	-	-	-	-	-	-	-	-	(4,052)	-	(4,052)
轉至累計虧損	-	-	-	-	-	-	-	-	-	-	(3,989)	(3,989)	-	(3,989)
安全儲備金盈餘儲備變動	-	-	-	-	-	-	-	-	(218)	-	-	(218)	-	(218)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41,418	246,528	2,161	(19,498)	(3,631)	5,482	627	12,398	2,087	(2,675)	(103,725)	181,172	1,113	182,285

¹ 已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1 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	35,285	3,864
已付所得稅	(1,789)	(1,619)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33,496	2,245
投資業務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593)	(391)
於聯營公司投資付款	(1,378)	(5,305)
出售聯營公司的所得款項	–	11
已收利息	–	75
處置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收到的款項	57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39
從一間合營公司的收款	–	16,586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減少	559	3,764
投資業務(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842)	14,779
融資業務		
已付股息	(4,052)	–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份	(22,107)	(18,308)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份	(745)	(698)
非控股權益注資	–	164
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26,904)	(18,84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淨額增加(減少)	5,750	(1,818)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4,100	73,366
匯率變動的影響	714	(768)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0,564	70,78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未經審核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案併入及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主板」)上市。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亦未經審閱，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採納之會計處理方法並無異議。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證券投資除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於本期間，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採納該等修訂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當前會計期間應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收入

收入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之分拆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陸地鑽井設備、海上裝備及船海裝備	28,228	37,859
油田供應鏈及集成服務	10,341	14,526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費收入	8,537	12,802
小計	47,106	65,187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分類為經營租賃的陸地及海洋鑽井平台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	320	388
分類為經營租賃的飽和潛水支持船分租產生的租金收入	14,623	11,444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海洋鑽井平台分租收入	431	431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海洋鑽井平台分租利息收入	150	151
小計	15,524	12,414
合計	62,630	77,601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不同分部管理其業務。以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方式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列以下三個呈報分部。組成下列可報告分部並未合併營運分部。

- 裝備製造及總包：設計、製造、安裝及調試陸地及海洋鑽井平台相關裝備以及海上風電安裝平台及鑽井平台相關裝備，租賃自有陸地鑽井平台，及生產及銷售風帆
-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提供有關油田耗資及物料的供應鏈及集成服務
-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提供資產管理、工程服務及陸地及海洋鑽井平台及飽和潛水支持船分租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礎監控各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而商譽、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應收招商局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招商工業」)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的活動應佔所有應付款項及負債，而應付稅項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除外。

收入及支出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收入及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的資產的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支出分配至呈報分部。

用於計量呈報分部溢利／虧損的方法為「分部業績」，即個別分部「扣除財務成本及稅項前的經調整盈利」。為達致分部業績，本集團的盈利乃對財務成本及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如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以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或公司收入及開支。

除收到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收入)以及分部於彼等營運中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折舊及攤銷以及添置的分部資料。分部間收入之價格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之價格釐定。

下文載列客戶合約收益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之分拆，以及本期間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呈報分部之資料。

	裝備製造及總包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		總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8,548	38,247	10,341	14,526	23,741	24,828	62,630	77,601
分部間收入	10,403	14,413	1,026	3,600	1,112	256	12,541	18,269
呈報分部收入	<u>38,951</u>	<u>52,660</u>	<u>11,367</u>	<u>18,126</u>	<u>24,853</u>	<u>25,084</u>	<u>75,171</u>	<u>95,870</u>
呈報分部業績	<u>1,535</u>	<u>6,100</u>	<u>516</u>	<u>1,691</u>	<u>4,574</u>	<u>330</u>	<u>6,625</u>	<u>8,121</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載列如下：

	裝備製造及總包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		總計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		於		於		於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呈報分部資產	100,684	104,071	8,543	10,561	76,987	88,411	186,214	203,043
呈報分部負債	<u>(55,261)</u>	<u>(56,025)</u>	<u>(1,748)</u>	<u>(2,683)</u>	<u>(54,597)</u>	<u>(64,326)</u>	<u>(111,606)</u>	<u>(123,034)</u>

(b) 呈報分部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收入		
呈報分部收入	75,172	95,870
對銷分部間收入	(12,542)	(18,269)
綜合收入(附註3)	62,630	77,601
業績		
分部業績	6,625	8,121
財務成本	(21)	(7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68)	44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收入及開支	(1,812)	(2,406)
除稅前綜合溢利	4,424	6,088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	186,214	203,043
商譽	379	36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222	15,349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629	1,64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0,564	84,1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	759
遞延稅項資產	1,734	1,647
可收回稅項	15	15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4,200	3,447
綜合資產總值	300,157	310,370
負債		
呈報分部負債	111,606	123,034
應付稅項	3,077	3,223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3,189	4,866
綜合負債總額	117,872	131,123

(c) 地區資料

下表列出關於(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商譽、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非即期部分之預付款(「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以客戶所在位置為基準。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以資產的實物位置為基礎(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而言)、以所分配的營運地點為基礎(就商譽及無形資產而言)及以業務地點為基礎(就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預付款之非即期部分而言)。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香港特別行政區	943	—	2,532	2,635
中國內地	24,023	45,355	29,439	29,826
北美	2,103	3,079	1,486	1,477
南美	6,288	9,349	527	444
歐洲	2,030	1,150	70	74
新加坡	1,576	156	10,822	17,185
印度尼西亞	6,729	855	—	—
中東	17,527	12,220	1	1
其他	1,411	5,437	—	—
	<u>62,630</u>	<u>77,601</u>	<u>44,877</u>	<u>51,642</u>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銀行利息收入	427	599
租賃應收款財務收入	4	166
租賃收入	100	6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95	(1,346)
政府補助	94	10
其他	231	401
	<u>1,051</u>	<u>(101)</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a)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租賃負債利息	<u>745</u>	<u>1,023</u>
	745	1,023
減：計入銷售成本的與分租海洋鑽井平台有關的租賃負債利息	(277)	(279)
計入銷售成本的與租用船舶有關的租賃負債利息	<u>(447)</u>	<u>(671)</u>
	<u>21</u>	<u>73</u>

(b) 其他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無形資產攤銷	94	95
折舊費用	703	1,648

7.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393	557
- 海外企業所得稅	885	686
	1,278	1,24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63	61
	1,641	1,304
遞延稅項		
產生暫時性差額	2	-
	1,643	1,304

由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未有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於其他司法權區的附屬公司的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相應稅率計算。於兩個期間內，中國法定稅率為25%，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根據有關中國稅務條例及法規按已調減稅率15%繳稅。

8.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724,000美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786,000美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172,935,000股(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72,935,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沒有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添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1,175,000美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97,000美元)。

11.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7,425	140,059
減：減值虧損撥備	(61,159)	(60,393)
	<u>66,266</u>	<u>79,666</u>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及按金	26,382	22,529
	<u>92,648</u>	<u>102,195</u>
減：預付款之非即期部分	(563)	(438)
	<u>92,085</u>	<u>101,757</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包括分別就向招商工業附屬公司銷售產品及與其訂立租賃安排而應收該等關聯方的款項約2,105,000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44,000美元)及向該等關聯方支付的其他應收款項和租賃按金約28,000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000美元)。

所有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應收客戶合約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其中，貿易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分別以交易日期及開票日期呈列)：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一個月內	16,759	19,915
超過一個月但於三個月內	4,931	19,743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34,182	36,250
超過十二個月但少於二十四個月	6,063	2,873
超過二十四個月	4,331	885
	<u>66,266</u>	<u>79,666</u>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的信貸期因產品／服務不同而有所不同。供應鏈及整合服務以及管理資產及工程服務業務分部項下的客戶獲提供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而裝備製造及總包業務分部項下的客戶獲提供的信貸期則按個別情況磋商，就裝備製造及總包項下的呈報分部而言一般要求介乎合約金額0%至30%的訂金。

12.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9,618	24,152
就注資聯營公司應付之款項	1,392	2,74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款項(附註)	263	2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9,273	23,612
	<u>40,546</u>	<u>50,755</u>

附註：有關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分別按發票日期及票據發行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一個月內	7,826	8,074
超過一個月但於三個月內	4,009	9,212
超過三個月但於十二個月內	1,975	2,337
超過十二個月但於二十四個月內	3,215	1,256
超過二十四個月	2,593	3,273
	<u>19,618</u>	<u>24,152</u>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尚未償還之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復甦分化加劇，增長動能不足。IMF預測全球經濟增長2.8%，發達經濟體僅增1.2%，新興市場增4.1%，貿易萎縮、投資保護主義抬頭，地緣政治衝突與債務壓力也帶來風險。而中國經濟穩中向好，上半年實際GDP累計同比增長5.3%，高技術產業與綠色轉型成效顯著，高技術製造業增加值增加，非化石能源消費佔比提高。政策效應釋放，設備更新帶動投資，促消費政策拉動銷售額，民間投資由降轉增。不過，中國也面臨外部貿易保護主義與內部房地產投資下降等挑戰。權威機構認為，全球需加強多邊合作修復機制、建立儲備緩衝衝擊，中國則要持續推動設備更新與消費升級，擴大開放，優化民營經濟發展環境，以新質生產力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

面對全球增長放緩與國內轉型挑戰，本公司在二零二五年進一步優化戰略規劃，構建以「氫(綠色能源)、船(高端裝備)、智(驅動控制)、海(海事服務)」產業佈局，以高端裝備與綠色能源為發展兩翼，聚焦氫基能源、能源裝備、智能電控、海事服務等方面，致力成為服務航運業的綠色能源及裝備服務商。

在氫基能源產業領域，華商綠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華商綠能**」)正穩步深入綠色能源全產業鏈，積極謀劃並推進多個氫能應用場景的落地，在此過程中不斷積累寶貴的行業經驗。與此同時，華商廈庚氫能技術(廈門)有限公司(「**華廈氫能**」)成功斬獲3台大標方電解槽訂單，其中1台順利銷往海外，標誌著華商能源在全球產能佈局方面邁出了堅實有力的步伐，更為本公司後續開拓歐洲、中東等區域市場築牢了根基。另外，電極、隔膜生產線目前已進入投產前的調試階段。

在船海裝備製造領域，本公司上半年成功獲得鋪纜船、科考船多船套波浪補償吊機訂單，實現訂單的突破，開闢了全新的業務增長空間；由華商能源生產的首船套37.5米翼型風帆項目完成海試及交付，節油性能超預期，取得良好的行業口碑，在手訂單近20台，預計全年銷售超40台；甲醇燃料供給系統逐步實現交付，並積極展開LNG、氨燃料系統、液貨系統的技術和市場開發；此外，本公司順利交付兩座Liftboat升降系統，性能優良；船海配套新產品開發穩步推進。

在智能控制領域，本公司順利交付墨西哥Pemex項目首兩套陸地鑽機電控系統，並且正式下線氫能產業核心裝備的DC/DC制氫電源，該成果將驅動本公司在產業上的縱深發展。同時本公司自主研發的首套混合動力系統及軸帶發電機項目預計下半年交付。

在海事服務領域，全球服務中心年初在香港掛牌後，在香港掛牌華商國際有限公司（「華商國際」），作為服務中心一級調度中心，在原有美國、加拿大、墨西哥、巴西、英國、新加坡等國家分公司基礎上，新設立阿聯酋、荷蘭兩個國家分公司，目前佈局服務網點已經覆蓋主要油氣生產國、主要航運港口。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上半年銷售收入62.6百萬美元，同比降低19.3%；期間溢利2.8百萬美元，同比下降41.9%。

財務回顧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
收入	62,630	77,601	(14,971)	(19.3)
毛利	15,518	17,538	(2,020)	(11.5)
毛利率	24.8%	22.6%		
經營溢利	4,813	5,715	(902)	(1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淨溢利	2,724	4,786	(2,062)	(43.1)
期間溢利	2,781	4,784	(2,003)	(41.9)
淨溢利率	4.3%	6.2%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0.09 美仙	0.15 美仙		

收入

本集團收入從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77.6百萬美元下降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62.6百萬美元。收入下降主要由於交付訂單量減少。

按業務分部劃分之分部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裝備製造及總包	28,548	45.6	38,247	49.3	(9,699)	(25.4)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	10,341	16.5	14,526	18.7	(4,185)	(28.8)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	23,741	37.9	24,828	32.0	(1,087)	(4.4)
收入合計	62,630	100.0	77,601	100.0	(14,971)	(19.3)

裝備製造及總包

本集團基於裝備製造及總包項目所確認的收入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38.2百萬美元下降25.4%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28.5百萬美元，主要與完成交付的項目減少有關。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收入從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14.5百萬美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10.3百萬美元，減少28.8%，主要由於墨西哥市場完成訂單同比減少。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收入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24.8百萬美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23.7百萬美元，減少4.4%，主要跟管理及出租飽和潛水船有關。

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毛利為15.5百萬美元，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17.5百萬美元減少11.5%。毛利率從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22.6%增加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24.8%。本期毛利率較高的項目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比重較去年同期為多，導致毛利率較去年同期的為高。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從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淨虧損0.1百萬美元增加1.2百萬美元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淨收益1.1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匯兌虧損減少。

銷售分銷及一般行政開支

銷售分銷及一般行政開支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11.6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11.7百萬美元，增幅約1.3%。主要為銷售活動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137,000美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24,000美元主要為開支減少。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為租賃負債之利息。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約為21,000美元，較其二零二四年上半年73,000美元減少52,000美元。主要由於在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租賃負債所產生的財務成本同比減少所導致。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上半年錄得分佔聯營公司之收益0.4百萬美元，而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則為虧損0.4百萬美元，主要為聯營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營運虧損。

本集團之現金流情況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性現金流為淨流入33.5百萬美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要求，融資業務現金流中已包含融資租賃相關之本金及利息，若按管理報表口徑把上述的資本及利息歸集到經營性現金流時，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將為淨流入10.6百萬美元。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有形資產賬面值約為25.7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4百萬美元)，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無形資產約為1.4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百萬美元)、聯營公司的權益約為15.2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百萬美元)及遞延稅項資產約為1.7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253.5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7.1百萬美元)。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存貨約41.7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2百萬美元)、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約92.1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8百萬美元)、流動租賃應收款約29.0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3百萬美元)、已抵押之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約為0.2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百萬美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90.6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1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負債約為117.4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7.5百萬美元)，主要包括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約40.5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8百萬美元)、應付稅項約3.1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百萬美元)、合約負債為34.1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2百萬美元)及租賃負債(流動)約39.6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4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約為0.5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百萬美元)，為租賃負債的非流動部分。本集團會按照債務狀況監控資本狀況。本集團的策略是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比率(即本集團總負債除以總資產之比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為39.3%(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2%)。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共有3,243,433,914股已發行股份，而股本約為41,418,000美元。於二零二五年首六個月概無發行股份。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買賣。本集團大多數中國附屬公司均以人民幣進行生產活動，而本集團大部分的收益以美元計值因而令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作出相關對沖。

為減低外匯風險，本公司可能會使用外幣遠期合約，使本公司收益與相關成本的貨幣日後能有較佳配對。然而，本公司不會使用外幣遠期合約作買賣或投機目的。本集團日後將積極尋求對沖或減低貨幣匯兌風險的方法，並推出適當措施。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除抵押存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美國、英國、巴西、墨西哥、新加坡、中國香港及中國大陸有568名全職員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8名)。根據本集團的酬金政策，僱員薪酬一般會根據不同地區的薪資水平、僱員級別及表現以及市場狀況釐定。本集團亦向所有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計劃、退休供款及股份獎勵激勵計劃等。

董事薪酬須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參照當時的市場薪酬水平、董事之經驗、資格、表現及對本公司的貢獻及承擔後而釐定，並不時檢討。

策略及前景

行業回顧

二零二五年美聯儲因美國經濟數據超預期及再通脹風險，降息步伐趨於謹慎，聯邦基金利率預計逐步回落至3.75%-4.0%；歐元區受消費和工業疲軟拖累，維持寬鬆節奏，存款利率或降至2.0%。全球貿易政策不確定性指數創歷史新高，WTO預測二零二五年全球商品貿易增速僅為1.6%，服務貿易則因數字化推動保持4.0%增速。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全球油氣行業在多重因素交織下呈現震盪態勢，國際油價在5月份大幅走低後，6月份迎來上漲，6月WTI、布倫特、阿曼原油期貨均價分別為67.33美元／桶、69.80美元／桶、69.12美元／桶，環比分別上漲6.39美元／桶、5.79美元／桶、5.24美元／桶；供需格局寬鬆，國際能源署下調二零二五年全球石油需求增長預估值2萬桶／日，至同比增長72萬桶／日，日需求達到1.038億桶。中國1-6月原油進口量27,938.6萬噸，同比增長1.4%，但進口金額因同比下降2%；OPEC+政策轉向「搶市」，將在8月增產54.8萬桶／日，遠超市場預期的41.1萬桶／日，儘管實際執行因成員國超產補償可能低於計劃，但標誌著其從「限產保價」向爭奪市場份額的戰略調整；新能源汽車加速滲透，中國上半年銷量預估679.6萬輛、同比增36.94%，保有量達3,820萬輛，替代汽油消費佔比擴大至18.18%，全球可再生能源新增裝機585吉瓦，佔新增電力裝機92.5%，進一步擠壓傳統油氣需求；地緣政治方面，伊以衝突推高霍爾木茲海峽運輸安全威脅，但實際供應未受實質影響，而美國關稅政策抑制全球經濟增長，加劇油價下行壓力。行業整體面臨短期價格承壓與長期能源轉型的雙重挑戰。

二零二五年初至今全球新船訂單總量同比下降54%，反映全球造船市場需求放緩。新造船價格指數同比下滑1%，凸顯行業整體壓力。集裝箱船新船訂單量達190萬標準箱，郵輪和渡輪市場保持活躍，但氣體船和油輪投資顯著放緩。新船交付穩定，中國船廠交付佔比48%，韓國佔31%，日本佔13%。中國船廠新船訂單份額從二零二四年的70%降至52%。同時，全球船舶市場迎來綠色轉型關鍵節點，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替代燃料船舶訂單按總噸位計算同比激增78%，儘管訂單數量同比下降15.6%，但1,460萬載重噸的總規模創歷史同期新高。中國、韓國、日本船企承接了85%的替代燃料船舶訂單，其中韓國現代重工、三星重工、大宇造船海洋三大船企合計拿下62艘訂單，佔全球41%的市場份額。儘管歐洲船企僅承接5%的訂單，但其在發動機、燃料系統等核心配套領域佔據主導，同時越南、印度等新興造船國家開始涉足替代燃料船舶領域。

二零二五年，全球氫能產業進入規模化發展快車道，政策、資本和技術協同推動市場爆發。歐盟通過「IPCEI Hy2Infra」計劃，32家企業參與33個氫能項目，涵蓋電解槽生產、氫管道建設及儲氫設施開發，7國提供69億歐元公共資金，帶動超54億歐元私人投資。美國能源部更新《氫能計劃發展規劃》，設定二零三零年清潔制氫成本降至1美元／千克的目標，重點發展高溫電解槽技術。中國將氫能納入《能源法》管理體系，明確其作為國家能源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上半年鹼性電解槽招標量達3,752.1MW，是前兩年訂單量之和。技術端，質子交換膜(PEM)電解槽效率突破75%，固態儲氫技術實現商業化應用，氫能重卡、船舶等交通領域示範項目加速推廣。市場端，歐洲通過碳關稅推動工業領域氫能替代，鋼鐵、化工行業需求激增。不過，行業仍面臨基礎設施缺口、跨區域貿易標準不統一及公眾安全認知不足等挑戰。國際氫能委員會預測，到二零三零年全球氫能產業直接投資將達3,200億美元，中國、歐盟、美國將佔據主要市場份額，產業競爭格局初步形成。

策略、前景及訂單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公司以綠色能源終端產品為核心，通過氫能領域電解槽、電極／隔膜等核心技術研發與產業化，船海裝備領域高端裝備及清潔燃料系統的技術突破，智能控制領域電控系統、制氫電源等成果轉化，形成技術－製造－服務一體化能力；同時加速全球市場拓展，以香港全球服務中心為樞紐，聯合阿聯酋、荷蘭等分公司構建覆蓋主要油氣國與航運港口的服務網絡，最終通過綠色能源場景落地與高端裝備高端化，推動從傳統製造向科技創新型綠色能源服務商轉型，實現產業縱深發展與全球競爭力提升。

綠能領域做好戰略錨定，全產業鏈佈局構建綠色能源生態。本公司以「氫能全鏈條滲透」為核心抓手，推動綠色能源戰略縱深發展。華商能源通過旗下全資企業華商綠能以多個氫能應用場景的落地實踐，逐步打通從生產到終端應用的產業鏈閉環，積累關鍵行業經驗；華商能源參投企業華廈氫能則以3台大標方電解槽訂單(含1台海外訂單)為突破口，不僅實現制氫設備首次出口，更標誌著全球產能佈局邁出實質性步伐，為後續開拓歐洲、中東市場奠定基礎。與此同時，電極、隔膜生產線進入投產前調試階段，進一步強化本公司核心部件自研能力，為氫能產業鏈自主可控提供支撐。這一系列動作彰顯本公司從「場景探索」向「產能輸出」的戰略升級，未來有望通過技術迭代與市場拓展，成為全球綠色能源生態的重要構建者。

技術驅動船海配套，高端裝備與智能控制雙輪突破。在船海裝備與智能控制領域，華商能源以「高端化+智能化」為雙引擎，推動產品競爭力跨越式提升。船海裝備方面，本公司研發的波浪補償船用吊機產品實現市場化訂單突破；與英國BARTECH公司合作開發生產的船舶硬質風帆獲得市場認可，在手訂單已獲17船套；清潔燃料供給系統等產品已投入首船套使用。智能控制領域，DC/DC制氫電源下線以及本公司首套混合動力系統及軸帶發電機項目，將為本公司氫能產業佈局構建技術支點，驅動「裝備製造」向「智能驅動」的轉型。

服務賦能海外業務，全球化網絡強化協同競爭力。海事服務領域，在原有美、加、墨、英、新等國分公司基礎上，新增阿聯酋、荷蘭佈局，覆蓋主要油氣生產國及航運港口，這一服務網絡的完善，實現了「本地需求－快速響應－資源調配」的高效協同，不僅提升客戶粘性與市場覆蓋，更形成「產品+服務」的閉環生態，為本公司從「裝備供應商」向「解決方案服務商」轉型提供關鍵支撐，未來有望通過服務溢價與協同效應，進一步鞏固全球競爭力。

科技創新方面，著力攻關海洋工程領域極需的升沉補償核心技術，以突破國外封鎖；同步推進數智化創新，續拓展船海產品譜系，聚焦差異化與智能化方向，加大在液貨系統、錨纜機、克令吊等裝備的研發力度，以提升核心競爭力。

本公司同時堅持穩健發展，高度重視人才培養，上半年正式啟動青年骨幹培訓計劃，為後續發展儲備人才。另一方面，強化公司治理，積極踐行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可持續發展，在由財聯社與上海領燦投資諮詢股份有限公司聯合主辦的可持續價值香港峰會暨滬港深資本市場優秀案例評選活動中，本公司榮獲可持續發展優秀案例獎。

重大投資、資本資產及資本整合之未來計劃

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公司在投資方向上，持續重點關注氢能、氫基燃料、減碳產品等高新技術和高端能源裝備領域的投資機會。本公司亦會以現有能源裝備服務為基礎，尋求潛在的項目機會以及產業鏈相關投資整合機會。

在綠色能源領域，根據前期的投資運作，本公司已成為華廈氢能的相對第一大股東，上半年，本公司繼續優化華廈氢能的治理能力，改組董事會結構，繼續深入挖掘市場訂單，同時也做好通過引入社會資本以及戰略投資者的策略準備；在綠色能源佈局上，本公司繼續錨定綠色能源的發展方向，深入調研氫／醇／氨上游項目開發，尋求規模適度、風險可控的優質項目或標的進行股權合作，並積極對接船隊船舶綠色燃料需求資源，搭建綠色能源產銷體系。

在能源裝備端，本公司將繼續圍繞IMO新規則下的綠色航運市場，在船舶減碳產品端發力，除了繼續投入在已發佈產品，如硬質風帆、清潔燃料供給系統等的產品升級與迭代，也繼續通過投資或合作的方式跟蹤其他船用低碳產品譜系的擴充。

海外市場方面，本公司已掛牌全球服務中心，並於上半年在全球22個國家和地區設立超過35個服務站，涵蓋主要海事與能源中心，包括主要航運港口、主要油氣生產國等。後期，將根據業務發展需求，適度擴展服務網點。資產管理方面，本公司繼續以輕資產方式運營管理2座自升式平台和1艘潛水飽和支持船，並尋找合適機會進行出售；同時，團隊將繼續關注市場需要盤活的船舶資產，擴大運營管理資產規模。

在評估潛在投資或收購目標時，本公司會綜合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是否符合本公司之中長期戰略計劃、協同效益、市場定位與優勢、管理團隊之能力、估值、往績記錄、財務表現及潛在增長。通過拓展本公司的業務方向和開創新的盈利模式，為本公司注入新的業務元素和資本關注度，改善本公司之財務表現，從而為未來業績增長提供堅實基礎。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股份獎勵計劃

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藉採納經修訂及重列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本公司修訂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以(其中包括)延長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期限，由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四日(「二零二五年計劃修訂日期」)起，至二零三五年一月十三日到期，為期十年。

目的

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透過本公司股份(「股份」)獎勵來酬謝、表彰及獎勵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為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出之貢獻。

參與者

行政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並有權管理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可全權酌情向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曾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作出貢獻(不論全職或兼職，惟不包括任何除外僱員)(「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作出獎勵。除外僱員指任何居於法律及法規不允許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獎勵股份及／或歸屬及轉讓獎勵股份之地區，或董事或受託人(視乎情況而定)認為就遵守當地適用法律及法規而言將之排除乃屬必要或適合之地方的任何僱員。

計劃授權

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為應付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不時作出而尚未執行之獎勵可購買及持有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二五年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即162,171,695股股份)(「二零二五年計劃限額」)。二零二五年計劃限額相當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並無訂明各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的配額上限。

當向選定人士授出任何獎勵會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授出當日止十二個月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向該名人士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合計超過於二零二五年計劃修訂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該授出須經薪酬委員會批准。

行使期

由於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為本公司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而非購股權計劃，因此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並不受任何行使期限限制，而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亦不享有任何行使權。

歸屬期

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將予作出之獎勵須受本公司可能釐定的有關歸屬條件和期限所規限。

認購／購買價

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於接納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時毋須支付任何認購／購買價。

期限

除非董事會決定提早終止及董事決議重續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期限，否則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二五年計劃修訂日期起開始生效，直至二零三五年一月十三日為止。

變動及狀況

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概無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

因此，(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二零二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及(i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概無任何獎勵歸屬、註銷或失效。

於本公告日期，受託人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持有8,446,456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0.26%。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計劃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

目的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透過股份獎勵，表彰及獎勵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為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出之貢獻。

參與者

行政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並有權管理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可全權酌情向本集團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任何其他關連人士以及本集團任何顧問)(「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作出獎勵。

計劃授權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為應付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不時作出而尚未執行之獎勵可購買及持有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一九年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即88,389,372股股份)(「二零一九年計劃限額」)。二零一九年計劃限額相當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73%。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並無訂明各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的配額上限。

行使期

由於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為本公司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而非購股權計劃，因此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並不受任何行使期限限制，而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亦不享有任何行使權。

歸屬期

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將予作出之獎勵須受本公司可能釐定的有關歸屬條件和期限所規限。

認購／購買價

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於接納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時毋須支付任何認購／購買價。

期限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一九年計劃採納日期起開始生效，直至二零二九年十月三十日為止，為期十年，惟可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提早終止。

變動及狀況

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概無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因此，(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及(i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概無任何獎勵歸屬、註銷或失效。

於本公告日期，受託人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持有62,052,544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1.91%。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

本公司之一項股份獎勵激勵計劃(「**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之方式獲採納(「**激勵計劃採納日期**」)。

目的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的目的為(i)透過股份所有權、股息及就股份支付的其他分派及／或提升股份價值令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及(ii)鼓勵並挽留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以就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及溢利作出貢獻。

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之人士為任何個人，即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彼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僱員(惟無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彼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高級職員、顧問或諮詢顧問(彼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

計劃授權

與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作出之所有授予相關之新股份總數均不得超過激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 (即21,213,606股股份) (「**激勵計劃限額**」)。激勵計劃限額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激勵計劃限額約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0.65%。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並無訂明各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之配額上限。

行使期

由於股份獎勵激勵計劃為本公司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而非購股權計劃，因此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並不受任何行使期限限制，而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亦不享有任何行使權。

歸屬期

董事會應不時就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將予歸屬之獎勵釐定有關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限。

認購／購買價

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於接納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出之獎勵時毋須支付任何認購／購買價。

期限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將由激勵計劃採納日期起開始生效，直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為止，為期十年，惟可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之條款提早終止。

變動及狀況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自其採納以來並無授出任何獎勵，故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股份可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獲發行。因此，(i)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概無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予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i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及(iii)(a)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予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及(b)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獎勵激勵計劃項下概無任何獎勵歸屬、註銷或失效。

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激勵計劃限額項下分別有21,213,606項獎勵及21,213,606項獎勵可供授出。

上市規則有關上市發行人股份計劃的條文修訂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正如過渡安排所示，本公司可繼續根據現有計劃向經修訂的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下的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股份，直至現有計劃授權獲更新或屆滿為止。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項下均未授出任何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故不會就此發行任何股份。

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準則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計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詹華鋒先生	500,000	—	—	—	500,000		0.01%
張夢桂先生	<u>65,979,100</u>	<u>—</u>	<u>—</u>	<u>—</u>	<u>65,979,100</u>		<u>2.03%</u>

附註：

1. 該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之3,243,433,914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準則規定須記入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首席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附註4)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招商局集團」)	公司	3,152,089,000	97.18
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 (「招商局輪船」)	公司	1,530,372,000	47.18
招商局工業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招商工業」)	公司	1,530,372,000	47.18
招商局重工控股有限公司(附註1)(「招商重工」)	公司	1,530,372,000	47.18
Prime Force Investment Corporation(附註1) (「Prime Force」)	實益擁有人	1,530,372,000	47.18
Fok Hei Yu(附註3)	公司	284,751,000	8.78
Aaron Luke Gardner(附註3)	公司	284,751,000	8.78
Minyun Limited(清盤中)(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84,751,000	8.78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2)(「中集集團」)	公司	185,600,000	5.72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香港)有限公司(附註2) (「中集香港」)	實益擁有人	185,600,000	5.72

附註：

1. Prime Force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招商重工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招商重工被視為於Prime Force擁有權益之1,530,3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招商工業持有招商重工100%之權益，並為招商局輪船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招商局輪船為招商局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招商工業、招商局輪船及招商局集團各自被視為於招商重工擁有權益之1,530,3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根據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有條件認購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及配發而招商局創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招商創科(香港)」)有條件同意認購1,621,717,000股股份。招商創科(香港)由中外運航運(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中外運航運(控股)有限公司則由中國經貿船務有限公司(「中國經貿」)全資擁有。中國經貿由招商局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招商局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則由招商局創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招商局創新科技集團」)全資擁有。招商局創新科技集團為招商局集團100%擁有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招商局集團被視為於招商創科(香港)擁有權益之1,621,71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中集集團持有中集香港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集集團被視為於由中集香港持有之185,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Minyun Limited(清盤中)根據英屬處女群島高等法院東加勒比海最高法院的命令進行清盤。Aaron Gardner先生及Fok Hei Yu先生於同日獲委任為Minyun Limited(清盤中)之共同及個別清盤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等被視作於Minyun Limited(清盤中)擁有權益之284,751,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之3,243,433,914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首席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僅供識別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薛建中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鄒振東先生及張真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方式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採納之會計處理方法並無異議。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或結束時，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概無參與和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及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採納一項條款不寬於上市規則附錄C3標準守則所載規定買賣準則之操守守則。於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有關操守守則及規定買賣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透明度，從而保障其股東之利益，以及客戶、僱員與本集團間之合作發展。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前守則條文第F.2.2條（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重新編號為守則條文第F.1.3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就企業管治守則的前守則條文第F.2.2條而言，時任董事會主席梅先志先生因彼其他工作安排以致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為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各自的主席及／或成員，及其他董事會成員以及外聘核數師均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招商局創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認購人**」，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及配發，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1,621,717,000股股份，每股0.20港元，總代價為現金324,343,400港元（「**股份認購事項**」）。批准股份認購事項之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授權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通過，而執行人員亦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授出清洗豁免。於本公告日期，股份認購事項尚未完成。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概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致謝

各董事謹藉此機會向所有股東之持續支持及所有員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本集團竭誠效力致以誠摯的謝意。

承董事會命
華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梅中華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1)名執行董事詹華鋒先生；五(5)名非執行董事梅中華先生、劉建成先生、譚榮添先生、張熙政先生及張夢桂先生；以及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振東先生、張真女士及薛建中先生。